

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

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2017 年度，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全体监事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本着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，认真履行监督职责与行使职权，对公司重大决策和决议的形成、表决程序进行有效的监督和审查，较好的保障了股东权益、公司利益和员工的合法权益不受侵犯。对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、财务状况及对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，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。现将监事会在本年度的主要工作报告如下：

一、监事会会议的召开情况

（一）2017 年 4 月 22 日，在本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，会议审议并通过了《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、《关于公司 2016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》、《关于续聘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、《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未来三年（2017-2019）股东回报计划的议案》。

该会议决议刊登在 2017 年 4 月 25 日的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。

（二）2017 年 5 月 17 日，在本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。

该会议决议刊登在 2017 年 5 月 18 日的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。

（三）2017 年 8 月 18 日，在本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审议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。

该会议决议刊登在 2017 年 8 月 19 日的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。

（四）2017 年 10 月 26 日，在本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

会议，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审议公司 2017 年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。

该会议决议刊登在 2017 年 10 月 27 日的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。

二、监事会对公司 2017 年度有关事项的意见

（一）公司依法运作情况

公司监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认真履行职责，积极参加股东大会，列席董事会会议，对公司 2017 年依法运作进行了监督与检查。认为：报告期内，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完善，公司的各项工作能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有关法规制度进行规范运作，内部控制健全，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；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，均能勤勉尽职，遵守国家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等制度，维护公司利益，不存在违反法律、法规、规章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（二）检查公司财务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监事会依法对公司财务制度与财务状况进行了检查与审核。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财务管理工作能够按照现行的企业会计制度、准则规范进行，财务制度健全、运行稳健，会计无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，财务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（三）公司收购、出售资产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收购、出售资产交易价格依据等价有偿、公允市价的原则定价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。

（四）公司关联交易情况

监事会对公司 2017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行为进行了核查，认为：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其公平性依据等价有偿、公允市价的原则定价，没有违反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未发现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，也不存在公司资金被关联方占用或其他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。

（五）公司对外担保及股权、资产置换情况

2017 年度公司无违规对外担保，无债务重组、非货币性交易事项、资产置换，也无其他损害公司股东的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。

(六) 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意见

报告期内，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、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，出具了专门意见，认为：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结合公司生产经营实际需要，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，并在经营活动中得到了有效执行，保证了公司经营活动的有序开展，切实保护公司全体股东的根本利益。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、客观的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。

本届监事会将会继续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，依法行使职权，充分发挥监事会作用，同时加强自身学习，强化监督职能，促进公司继续规范运作和可持续发展，切实维护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九日